

曾景恒 | 胡露茜

## 引言

《人·性 III——酷兒「釋」經》是香港基督徒學會和性神學社繼 2009 年的《人·性——香港教會不能迴避的牧養需要》及 2013 年的《人·性 II——誰不是酷兒？本土酷兒神學初探》之後的另一「出格」工程。「出格」者，英譯 *out of the box*，可理解為「不合常規」，甚至「離經叛道」，但亦可視之為「出眾」或「獨具匠心」。

湯泳詩在第一本《人·性》的導言中，就以「我們正在一起冒險」來形容一班神學人如何誠實和勇敢地尋問教會一直視為禁忌的性課題，並提出大膽的神學獻議。<sup>1</sup>

在《人·性 II》的導論，胡露茜則以「摸著石頭過河的探險之旅」來描述香港本土酷兒神學的起動——希望透過鏗而不捨的求問求真精神，「讓長期被禁錮於教會神聖衣櫃內的酷兒，可以重見天日，讓被排拒的異聲，能夠被聆聽和被尊重。」<sup>2</sup>

延續這種敢於批判和求真的「出格」精神，《人·性 III》要直接詰問的是，聖經所啟示的上主的「道」，是否為酷兒（包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括性小眾、少數族裔、殘障者、性工作者等被主流社會邊緣化者)帶來自由、釋放和豐盛的福音？

《人·性 III》是一本集結了中、港、台兩岸三地十多位神學人／酷兒，經過多次的互相探訪，以及 2014 年假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舉辦為期八日的中、港、台酷兒神學暑期工作坊，從生命的相遇到友誼的團結，再到神學的孕育與書寫，不但合力生產了這本非一般的「釋」經書，更搭建了新一代華人酷兒神學人的合作平台。

## 詮釋上主的道

自古以來，教會一直以傳遞上主之道為己任，努力傳頌基督福音，力抗俗世洪濤。然而，很多教會與信徒在過程中卻往往犯下一致性毛病，把上主欲與人建立關係，使人得自由的美意扭曲，反倒叫人更加抗拒上主。問題的根本在於我們如何理解上主之道的詮釋。

普遍教會相信聖經是神所默示，記錄了上主的聖言。我們絕不否認上主的話透過聖經流傳後世，卻必須承認，聖經每一卷書是不同作者在不同文化背景和時代寫成。作者的領受，某程度上是他以及他所代表的信仰群體對上主的詮釋，而每位作者都受到其自身所處的文化和價值觀影響；他的修辭用語、表達方式，以至所選錄的事件、教導和信息，無不滲透著當代的意識形態和特定議程。聖經成為正典的過程十分漫長，橫跨好幾個世紀，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亦是好幾個重要的教會會議核心議題，多番激烈爭論後才定案把現有的書卷納入正典<sup>3</sup>，而不認同議決者，皆被視為異端。

這個簡略背景，旨在帶出一點——進行詮釋的永遠是人。執筆成書者是人，解讀書卷的是人，決定哪些書卷屬乎正典（即哪些是「對」或「錯」）的也是人。那麼誰有資格作決定？就是少數有權力的既得利益者（例如宗教領袖、神學家、男性、白人、異性戀者等），或是某個被認為「合法」的詮釋群體（例如某些歷史悠久的宗派）！他們說是正統就是正統，但他們真的是唯一的正統嗎？<sup>4</sup> 順服的信徒從來不假思索，不會也不敢提出質疑，因為歷史告訴我們，質疑者必被譴責（例如探索歷史耶穌、保羅新觀、各種批判學等討論，皆被某些「堅守傳統」的華人教會和信徒視為離經叛道）。不過，我們相信因為人的有限，一撮人的詮釋（即或是主流的多數）亦絕非唯一的解釋；被邊緣化的酷兒生命，縱然被「教會」排斥，也能展現上主創造的榮美，可以詮釋上主的道，且沒有與聖經所描繪的與上主心意相違背，令人讚嘆。

### 酷兒「釋」經對傳統釋經學的挑戰

#### 1. 酷兒的現身——酷兒「釋放」聖經

每個人都是按著上主的形象受造，卻都是獨特的。正因為每個人的經歷不盡相同，硬要把「唯一」的一套用於所有人身上，實是強人所難，不僅無法使人得幫助，更甚者是壓抑人性。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偏偏很多教會和信徒，卻愛「奉主之名」高呼上主之道只有一種「正確」詮釋（他們所信的那一種），拒絕承認人性／情欲的多元面貌。他們那狹隘的思想，非但無法領人走近上主，反倒叫人離開真神，誤以為上主厭惡他們。

因此，酷兒的現身十分重要。一是讓世界看見世人的確各有不同，你我身邊總有酷兒存在，他們是活生生又實實在在的人，這是無法否定無法漠視的事實。的確，人可以選擇視而不見，自甘作瞎子；也可以選擇看見卻唾棄藐視，自以為清高，充當不折不扣的偽善者。惜兩者皆非上主心意，君不見耶穌要人愛鄰舍，又親自與弱勢社群同行嗎？二是透過這些酷兒與基督相遇的救贖和釋放的經驗，首先讓他們重新肯定自己也是按上主形象受造，是有尊嚴和有價值的生命；其次是藉著他們的見證讓別人看見上主賜予的大愛和恩典，人人平等，並沒有排除酷兒在外。惟有重新明白上主憐愛眾生之心，視人為入，方能真正走上追隨耶穌基督的路。

酷兒的存在和現身能夠「釋放」聖經，讓人不再被某些無形枷鎖捆綁著，限制我們對聖經的解讀，這正是酷兒「釋」經寶貴之處。

### 2. 酷兒「釋放」及「詮釋」聖經的發展脈絡

從近代釋經學的研究角度，解放神學、女性主義神學，以至同志神學及後殖民神學，都是近代研究釋經學的學者所不能忽視和迴避的挑戰。酷兒「釋」經的發展脈絡，便是參考和承接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以上四種神學資源而建構的一種對聖經的重新詮釋，藉此破解聖經作為壓制酷兒的合理化宗教工具。因此，我們對酷兒「釋」經的理解亦先要從這「更大」的神學框架來進行思辨。

過去三十年，隨著跨性別者、雙性戀者、雙性人／間性人等性小眾的勇敢「出櫃」，由西方世界開始，從恐同反同到酷兒理論，再發展至今天的酷兒神學，傳統教會所定義的性（sex）、性／別（gender）與性態（sexuality）等概念，正經歷前所未有的衝擊。酷兒神學的聖經詮釋除了採納以上四種神學資源的理論和詮釋方法之外，亦透過自身的多元、越界與流動的性／別身分和經驗，發展出對傳統神學更具批判和激進的神學思考方法，為當代的釋經學提供更豐富的神學靈感。

以下簡略介紹酷兒「釋」經的四個神學發展向度：

### 從恐怖的文本（texts of terror）到 懷疑的詮釋（hermeneutics of suspicion）

女性主義神學指出，聖經的成書、正典化及詮釋過程，都受著父權宰制文化的影響。其中極具挑戰和啟發性的是關於聖經中「恐怖文本」的批判思考，例如《士師記》十一章耶弗他女兒被獻作燔祭，以及《以西結書》以大淫婦來隱喻以色列民的罪，又以滿有權威和憐憫的丈夫來隱喻耶和華上帝，結果產生了一些聖經中仇視女性的經文。今日的華人教會，同樣會引用一些經文來合理化上主對同性戀者的懲罰，例如《創世記》十九章所多瑪娥摩拉的故事。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女性主義和酷兒神學家解釋，這些故事和隱喻充分反映聖經本身是受著濃厚的父權意識和異性戀中心文化的影響。新約學者及女性主義神學家費許妮莎 (Elisabeth Schüssler Fiorenza) 指出，如果閱讀和詮釋者缺乏一種獨立批判和性／別意識的覺醒，會容易將這種父權及異性戀中心宰制視為理所當然，並繼續鞏固和強化宗教內的性／別主義。她提出以懷疑的詮釋 (hermeneutics of suspicion)，先針對聖經的「君權結構」(kyriarchy)<sup>5</sup> 進行深入剖析，認識壓迫背後的複雜性，進而重塑投身耶穌運動的第一代信徒所建構的神國 (basileia of God)<sup>6</sup> 願景，踐行公義平等、仁愛和友善的使命。

### 從辨道神學 (apologetic approach) 到 去性／別本質主義 (de-gender essentialism)

美籍華裔酷兒神學家鄭書祥認為，早在五十年代出現的同志神學主要採取的是辨道釋經法，從男女同性戀者角度對教會牧養及聖經進行再詮釋，提出「攣是好的」(gay is good)，顯示同性戀與基督徒的身分並不互相排斥。這時期的同志運動亦趨向一種性別本質主義 (gender essentialism)，其中最具代表性的著作是貝利 (Derrick Sherwin Bailey) 於 1955 年出版的 *Homosexuality and the Western Christian Tradition*。他指出同性戀既是「天生」和「明顯不能改變」的，因此在「道德上應是中性的」。<sup>7</sup>

然而，酷兒理論學者杜格根 (Lisa Duggan) 認為這種以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固定的性別本質主義所建構的身分政治，只是使同性規範化（homonormativity）<sup>8</sup>，實則上並未擺脫異性戀二元性別系統（hetero/binary gender system）的支配。酷兒神學企圖攪擾和顛覆的，正是主流社會和教會所持守的性別二元區分的思維邏輯，打破性與性／別的層級主義，使情欲或性不再有男／女、異／同、高／低、好／壞之分，或正常／變態之別。鄭書祥提出酷兒神學引領我們返回基督教的核心信仰，就是基督最徹底的愛（radical love）——這愛是要化解和消除一切人為的界線和隔閡，重新肯定每個人都可以按著自己獨特的性／別身分和情欲渴求，來表達和追求滿全的人生。<sup>9</sup>

### 從貧窮人為優先（option for the poor）到 不雅神學（Indecent Theology）肯定情欲的神聖

孕育自拉丁美洲的解放神學認為，任何一種神學及聖經詮釋都不可能是純中立的，因為所有神學建構都是建基於具體社群的特定信仰經驗，受其社會地位（social location）和歷史性制約。解放神學是以貧窮人為優先的神學，它所關切的不是「解放」的形而上概念，而是怎樣的神學會為那些受經濟和政治壓迫的人帶來釋放。

出生於阿根廷布宜諾斯艾利斯貧民區的已故酷兒神學家奧花斯—維爾（Marcella Althaus-Reid）批評這個以貧窮人為優先的神學框架，雖然對社會結構性的經濟和殖民政治的壓迫提出批判，但對教會內的父權文化及異性戀道德霸權的問題卻漠不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關心。那些真實的貧窮人——特別是未能符合教會刻板形象的「不雅」婦女就此被消失，甚至被定罪。她提出的「不雅」神學正要拆解這種虛偽的「正派」神學，把貧窮婦女以及性小眾「不雅」的性經驗納入教會的神學反省與牧養關懷的議程。<sup>10</sup>

此外，首位公開出櫃的美國聖公會女同性戀牧師希活（Carter Heyward）批評教會將性等同罪，靈等同上主的二元對立的神學論述，根深柢固地影響著以後基督教性倫理觀的發展。希活引用洛特（Audre Lorde）「情欲作為力量」的觀點，提出性與情欲的多元表達是上主所賜的力量，是神聖的，亦是人性最正常的渴求，不應加以壓抑和污名化。她在主張對性和情欲開放的同時，亦強調相互平等的關係。<sup>11</sup>

### 從高舉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一生一世的完整家庭到 接納人性的不完美和尊重多元差異的家庭價值

新約教授古德（Deirdre Good）的 *Jesus' Family Values* 主要探討耶穌的家庭價值和新約的家庭觀念。<sup>12</sup> 他提出：

1. 《馬太福音》所描述的耶穌家庭，是包括血緣和非血緣的成員——養父約瑟、生母馬利亞、耶穌和其他兄弟姊妹（馬太福音一章 2 節）。
2. 當耶穌的母親和兄弟來說要見耶穌，耶穌卻對圍繞身邊的人說：「凡是實行上主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姊妹和母親了。」（《馬可福音》三章 31-35 節）可見耶穌的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家庭價值是擴至非血緣關係的共同信仰者。

3. 《路加福音》記載，當耶穌向門徒傳道時亦要求：「到我這裡來的人要不是愛我勝於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兄弟、姊妹，甚至他自己，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加福音十四章 26 節）
4. 此外，耶穌被釘十字架時，對祂母親說：「母親／婦人，看，你的兒子！」又要求所愛的門徒約翰看顧自己的母親（《約翰福音》十九章 26-27 節），成為非血緣關係的親屬。
5. 新約的希臘文 *oikos* (household) 是指上主的大家庭，包括血緣、非血緣、僕人、奴隸，甚至整個生態環境。這就是耶穌的家庭價值。

酷兒神學指出，在聖經出現的家庭，都充分流露人性最真實的掙扎，例如大衛以詭計搶奪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亞伯拉罕、撒拉、夏甲的三角關係；路得跟婆婆拿俄米至死不渝的愛及波阿斯迎娶路得，讓她懷孕生俄備得。這些有血有肉的故事提醒我們，人並非完美無缺，最重要是勇於承認和面對生命的實況，以更誠實和寬容的態度面對人生，這總比強行將一套近乎完美的道德標準加諸自己和別人身上來得更人性和真實。因為每個生命都是獨特的，每段婚姻和家庭都沒有定式，我們必須尊重大家之間的差異和多元性，包括性愛關係的多元表達。

耶穌來成全的律法，是要找回律法的愛和公義的精神，而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非將律法變成捆綁人的工具。

### 3. 全書結構及文章摘要

本書分為兩大部分：前半部的主題是酷兒「釋放」聖經：尋找聖經中被消失的酷兒聲音。

陳胤安的〈上帝從起初創造一夫一妻嗎？〉分（上）（下）兩篇文章，首先探討「成為一體」一說的發展，繼而從天主教的「聖母論」探討何為「家」，屬比較罕見的華文研究，值得細讀。

陳煒仁的〈二次出賣妓女喇合〉反思性工作者的實況，其〈取巧者的公義〉則道出在弱勢群體身上不公義的問題。

林茂國的〈《路得記》的酷兒解讀——酷兒家庭與多元情欲〉反思家庭的定義。

六灰的〈除掉百姓的羞辱——酷兒的以西結與歷史記憶術的相遇〉則從歷史編纂學探討以西結書的酷兒元素。

陳文珊的〈從閹人的釋經爭議談酷兒神學的建構——如何從「姬別霸王」到「太監別使徒」〉，從「閹人」的釋經爭議，探討跨文化聖經詮釋如何幫助我們對性別、階級、國族、殘障多重交織的世界有所認知，從而再次書寫出「上帝對這個時代的話語」。

莫介文的〈跨越性別的激情——耶穌與馬大、馬利亞和撒路間的生死愛欲〉大膽地跳出異性戀框架，在文章內論述同性和雙性的愛情。

曾景恒的〈背十字架跟從主的酷兒〉則在文中為小眾發聲，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力挺酷兒亦為上主所愛，不應以獨特的酷兒身分為恥。

後半部以酷兒「詮釋」聖經：基督福音的見證人為主軸，作者分布中、港、台三地，透過他們自身或服侍群體的經歷，再思基督信仰和聖經詮釋如何與生命整合。

曾安芙的〈兩個他瑪的相遇——快樂女人由自主開始〉和許勵君的〈姐姐仔眼中的所羅門〉從女性角度出發反思經文，令人煥然一新。

卜莎崙的〈誰的太太〉道出遊走於女同性戀者及母親的雙重身分在信仰上的掙扎。

冼文翰與細細老師的〈在創世故事中被消失的雙性人〉如實地呈現雙性人如何被社會漠視或妖魔化，卻是上主所愛的。兩篇文章旨在喚醒大眾對小眾的關注。

黃寶珠與張恒光大膽地在〈從一夫多妻制 (Polygamy) 到多元愛關係 (Polyamory)——走出框框，再思婚姻關係的常規〉挑戰現存婚姻制度，讀者即或未能接受作者的立場，亦須要認真反思其中論點。

鄭世璋的〈那群露宿街頭的上帝子女——一個街友神學的省思〉和黃美鳳的〈酷兒、小狗、外邦女〉是少數從酷兒神學角度探討露宿者和動物權益的聖經詮釋，值得一讀。

陳囑晶的〈建立酷兒釋經的群體、方法與經驗分享〉則著墨於詮釋方法論，可作小組或團契查經的參考。

最後，柏原陽的〈反思內地同志基督徒團契發展的「合一」與「身分」問題〉為讀者勾勒內地同志信徒的實況，以供港台兩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地同類群體反思。

本書多位作者透過各自的獨特身分、經驗與處境，以不同的詮釋角度解讀經文，卻不以此為權威，反倒旨在提供另一些讀經視野和方法，作為「傳統」解讀以外的補充；邀請和挑戰讀者跳出故有框架，走出自己的安舒區，探索上主之道何等浩瀚，明瞭其恩典實在遠超世人所能想像。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 二次出賣妓女喇合

陳煒仁

主要經文：《約書亞記》二章及六章<sup>1</sup>

### 摘要

妓女在希伯來聖經當中不僅是一職業，且是用以指涉不忠於耶和華崇拜的淫亂行為。喇合在古代以色列開始取得應許之地的敘事當中，卻扮演著重要的轉折角色，並且在新約當中也多次被提及，是救主耶穌基督的祖先，使徒保羅口中有良好行為與信心的女子。本文將透過後殖民女性主義的觀點，著重於經文互讀內部的衝突（禁令與違背）、交織性（性別、種族、宗教與階級），以及外部脈落（申命記史的背景與目的地，基督宗教對於性工作的態度）之間的分析，指出妓女喇合與以色列探子所進行的交易，不僅是物質交換，更是意識型態的殖入與替換。並將性工作者生命經驗視為文本（text），將基督右派抵制性工作合法化、崇尚聖潔生活、要求性工作者悔改等現象視為其處境（context），通過呈現台灣性工作者與基督教會間的張力，突顯父權殖民的壓迫。然而，如同在經文當中妓女喇合所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處的中界位置（in-between）帶來了生命的延續與信仰的典範，本文主張基督教會應揚棄缺乏適切性的父權道德，並重拾善待（hospitality）與接納（inclusivity）的基督教道德。

### 緣起

一則貼在基督教的網站入口上關於性工作的文章，讓我展開了一系列的思考：

我們圍成一圈，為一位走出性交易的婦女禱告。我們沒見過她，也不曉得她的名字，是有人寫了一張紙條放在教會門口的禱告箱裡，沒具名。有誰會歡喜走上性交易的行業？而走出性交易暗室迎向光明，又談何容易？我們為她的救恩祈禱，又為她的自尊、身心靈的潔淨、生活的適應、懇求上帝的大愛醫治與澆灌，能想到的都努力代求。<sup>2</sup>

這段文字傳達了幾個對於性工作的想法：（1）非自願（被迫）、（2）無可奈何（無其他工作機會）、（3）難以離開黑暗的生活（對於光明的恐懼，對於黑暗勢力的無法抵抗）、（4）需要被拯救（身體與心靈都被壓迫）、（5）身心靈需要被潔淨（現在是不潔的）、（6）被上帝醫治（是受傷害的）、（7）被給予愛（缺乏被愛，許多的層面都一團糟）、（8）我們有能力，我們與他不一樣（有資源者的立場）。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文章接下來是這樣子的描述：

因為黛絲看起來是何等聖潔，誰也看不出她會有這樣污穢的過去。說到這裡，戴安身邊的長老老公插了一句話：「能有的一个解釋，就是她深知自己過去的罪已經得到上帝赦免，並且生活中竭力追求聖潔。」戴安頓了頓，又補一句：「她後來嫁給一位官階頂高的軍官。他不在意她的過去，只在乎與她同走未來。」算是故事的美好結局！真美的故事，讓人不禁想起二千年前，耶穌曾對那被捉姦在床的女人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內心升起一片敬畏，明白只要真心認錯並悔改，我們上帝的饒恕是完全的，過去生命的污漬在基督的饒恕下，完全被抹去。<sup>3</sup>

這段文字當中隱含著性工作者只有回轉向上帝悔改，才能得到洗淨的意味，將男性的高位對比女性的卑微，突出該高級軍官作為扭轉她命運的拯救者角色。然而，將「性工作」與「犯姦淫」與「罪」的連結似乎已經是既定且牢固的刻板印象，但我認為需要更多討論才合宜。「聖潔」與「污穢」本就是意義含混和指涉不明的對立，另外，「被捉姦在床的女人」亦非故事中的唯一主角，當中涉及眾多倫理與釋經上的爭議，有待更透徹的討論。<sup>4</sup>

同時在舊約與新約中，有許多經文中的角色存在爭議，喇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合是其中讓我關注並進一步探究的。喇合第一次在約書亞記裡登場是作為耶利哥城裡的妓女，然而喇合也被《馬太福音》列在耶穌的族譜裡面，難道妓女也可以成為耶穌的祖先？新約裡《希伯來書》十一章 31 節以及《雅各書》第二章 25 節的作者同樣提到喇合，並認為是將信仰付諸行動的正面模範。如同京斯潘（Greenspoon）所言：「透過其行動，她既保存了自己的家庭，也成了信仰的典範，展現了以色列人為保存上帝所應許的土地與遺產應表現出的信心。」<sup>5</sup>

然而，在聖經兩約中的喇合，這個既優秀又理想的典範形象，與基督教媒體所傳遞關於妓女的信息互相衝突——你們應該要潔淨自己並遠離一切關於不聖潔的性事；賣淫必須被譴責，因為賣淫者糟蹋了自己貴重的身體，成了不聖潔的人，居住在黑暗之中，她們應該「從良」。許多人甚至引用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六章 20 節所說：「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體上榮耀上帝」，作為金科玉律來應對諸多有關身體的議題。

### 約書亞記的背景

#### 目的與處境

約書亞記是希伯來與基督教正典裡的第六本書。書中的信息大抵是由上帝帶領以色列人成功地征服迦南地（一至十二章）、分地給十二個支派（十三至二十二章）、約書亞最後的信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哪裡去我也不知道。」但事實上，喇合一定知道他們往哪裡去了，因為就藏在屋頂上。但是，在王的傳信者告訴她之前，喇合或許並不知道也不明白（realize），探子是從哪裡來的或是他們的目的，「知道」是需要時間發展中被顯明的。<sup>19</sup>

### 喇合的後殖民解構

#### 喇合成為征服應許之地的中間角色

「喇合」這個字其字根的意思是「開闊」，在前申命記時期，「喇合和她的家人可能因為不忠誠並有助於以色列侵略，已經不被認定是耶利哥人並從當中被分割出去」；喇合表現出對耶利哥的棄絕是避免讓自己與家人的得救失效。<sup>20</sup>

這個拯救行動違反了《申命記》第七章 2 節：「你要完全消滅他們，不可與他們立約，也不可憐惜他們。」這個滅絕是「以人為祭」，並對神祇表達勝利感謝的經驗記憶，因耶和華上帝保護了以色列免於不潔淨及那些已經被去人性化的外族偶像崇拜的污染，對比於此，喇合的敘事就突顯異常。<sup>21</sup>

對喇合被描述為妓女，同時也是迦南人，是他者的他者，外人裡的外人，處於中界（in-between）——「隔離卻親密，荒蕪卻具創造力」——的位置。<sup>22</sup>「因為喇合的勇敢，富先知性的知識，以及信心」，喇合與她的家人得以幸存於以色列的迦南地當中。<sup>23</sup>但是，當耶利哥的城牆倒塌時，「將內與外，這位在城牆上的女人喇合，並將以色列與迦南之間的分隔給傾倒了」<sup>24</sup>，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並且「她的家人也從那刻起生活在以色列之中」（六章 25 節，原文直譯）。

然而，喇合被要求綁紅帶子在窗上為記號，「明顯地認為將她保持在交易契約的狀態裡」，並且與出埃及的記憶連結——「在他們的門上塗血以躲避毀滅之夜的第一個逾越節」。<sup>25</sup> 然而，約書亞在城牆倒塌之際將喇合帶出的命令，卻似乎又避免了經文互讀（intertextual）與經文內部（intrinsic）的衝突：喇合（及其家人房子）形式上是被毀了，但是，這個「帶出」的舉動又保持了先前探子發誓要保全其性命的內容，呈現一種不明確與容許詮釋的空間。

喇合這角色所呈現出的另一個面向是友善接待（hospitality）——將探子匿藏而非交給王的傳信者。相較於為保全客人而把女兒交出去的羅得（《創世記》十九章），以及為保存自己而犧牲妾侍的利未人（《士師記》十九章），喇合更顯出「殷切對待陌生人，願冒風險向外人、陌生人與未知的敞開」的接待典範。<sup>26</sup> 我們或許也可以如此宣稱，經文是支持喇合從事妓女的工作，並從希伯來書與雅各書當中得到肯定其信實的根據。把被邊緣化的妓女與城牆做連結、探子的拜訪與被保護、攻城與陷落、被保全與跨越律法接納成為一分子，顯示出「跨越邊界的行為是一項相對的過程，最終導引我們驅向使上帝成為上帝的神學實踐。」界限隱含著一堵認同與否的圍牆，但是約書亞記裡這個「攻城」的發展與鋪陳，對以色列人來說同時也是「從邊界進入新視野的冒險，並擴大自己的知識與關係的範圍……擴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張並超越個人的想像。」<sup>27</sup>

### 以色列民族與新約團體的殖民蹤影

喇合被描述為在申命記史中的一個妓女角色是有趣的。在探子與妓女之間交易的是什麼？「這個交易所交換的，不是性，而是意識型態語言，在六節長的經文中，透過喇合的口重述申命記史的神學語言，讓她成為申命記史意識型態實體化的欲望客體。」<sup>28</sup>然而，這也提供了以色列人對迦南地與人民的征服是「正確與善良」的意識型態。

喇合所說的「模仿了申命記史的語言與神學」，因此，若從杜皮（Musa W. Dube）以南非為例的後殖民女性主義的觀點來看，喇合成了「經文作者的興趣……喇合具體化了殖民者的意識」<sup>29</sup>，或是以紐西蘭人的觀點而言則是「透過與以色列靠攏合法化他們的奪取，成為仇視迦南他者團體的一部分」。<sup>30</sup>這些例子呈現了合法化侵略並將價值強加於他者身上的宰制。

在一些猶太的經文裡，喇合甚至與約書亞結婚，就像是從妓女轉變成為妻子和母親。<sup>31</sup>因此，按這樣子的意識型態替換的模式，喇合在新約書出現二次或三次，這一點也不令人意外。在耶穌的族譜，四個女人因為和「有權勢的男人」有特殊的關係被列在其中<sup>32</sup>，而這些「妓女」的語詞在族譜中消失，是因為這些經文想要強調的不僅只是維持從以色列到耶穌基督的家譜而已，更是將局外人轉變為局內人，從壞轉變到好。這是對喇合，一個女人，一個外國人，以及一位性工作者的剝削。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諷刺的是，在希伯來書第十一章和雅各書第二章中，喇合對其族群的「背叛」竟被歌頌為「信實」。<sup>33</sup> 換言之，背叛包括原先非以色列宗教與團體的意識型態，是被認定為是好的改變（conversion）。這樣的轉變包括了「揚棄了過去的職業」生活型態，有罪的工作，以及與耶利哥的連結<sup>34</sup>，喇合被當成是替罪羊（scapegoat）的他者用於團體當中的規訓，即你應該像喇合一樣改變以避免被毀滅，並得以因此感謝上帝的恩典。<sup>35</sup>

### 在我們當中的喇合

有機會與從事性工作的朋友們交流，當他們提到印象最深刻的經驗時，喇合的故事出現在我的腦海之中：冒著危險向陌生人敞開，歡迎並友善接待，並且對顧客忠實。一個失去妻子的男人前來，要求有人能聆聽他心中的失落故事；另一個男人要求能吸吮乳房因為他從小就失去母親；一位身體殘障的男人前來尋求第一次的性接觸協助；又一位沒有朋友的生意人前來尋求能有真實的接觸……在這裡他們都被善良地接待著。這也像我知道的許多在香港的男性性工作者的故事一樣。<sup>36</sup> 換句話說，這些性工作安慰這些有需要的人並展現他們的仁慈寬厚；但是，這些性工作者並不被歡迎加入教會，除非他們放棄現在的工作。

在台灣，基督徒團體們甚至反對性工作的「去刑事化」，這導致性工作者需要支付額外的金錢給警察以維護他們不被打擾。當這些性工作者承受經濟和結構的困難與剝削時，以社會中

主要經文：《約翰福音》十一章 1-44 節

## I

曾經，在希臘思想的影響下，基督教將激情視為次等或有害的東西，並認為最崇高的真愛是純淨和沒有欲念的。例如，奧古斯丁（Augustine of Hippo）——其中一位在歷史上最具有影響力的神學家——指出，愛並非主觀的感受，而是一種本於上帝，使宇宙萬物得以存在的抽象力量。<sup>1</sup> 依此說法，激情使人將愛扭曲成主觀的感受，結果便是與上帝分離。因此，很多人批評奧古斯丁是基督教禁欲主義的「罪魁禍首」。的確，奧古斯丁的思想引來了歷史上不同形式的禁欲主義，但其實這種禁欲傾向並不是由他發明的，而更早見於特土良（Tertullian）的救恩觀。對特土良來說，抑制一己的欲念是得著上帝恩典的途徑，因為這種操練能補償人類所犯的罪。<sup>2</sup> 簡單來說，將情欲與罪惡連上關係的觀念老早已埋藏在基督教神學的血脈之中。故此，性愛與情欲在基督教內一直被壓抑，可謂其來有自。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不過，有趣的是，影響華人教會至深的福音派其實並不反對激情，而他們所說的愛更與奧古斯丁的神學大異其趣。最明顯的例子，莫過於他們對拯救失喪靈魂的那份激情，而他們的宣教熱忱更具體地示範了轟烈的愛。「我若有千磅英金，中國可以全數支取；我若有千條性命，絕對不留下一條不給中國」<sup>3</sup>不僅是戴德生（Hudson Taylor）的豪言壯語，更是赤裸裸地向中國人示愛。可惜的是，福音派的保守傾向使他未能延伸這種激情，重新肯定自我與他者之間的生死愛欲。因此，在這種缺乏一致性的教導下，華人信徒的情感常常出現一種撕裂的狀況：既要傾盡一生愛主愛人，卻又同時要壓抑（甚至否定）自己對他者的激情。

激情，不但讓我們懂得去愛，更重要的是，它使我們的愛變得有血有肉。人是血肉之軀，這不僅意味我們都必須經歷生、老、病、死，更表明我們與生俱來便有感受、情緒、欲念和性欲，而這是我們理解《約翰福音》其中一個最重要的神學主題——道成肉身——的入手點。道成了肉身，當然是說上帝藉耶穌基督成為人，但更不可忽略（偏偏卻時常被忽略）的是，這肯定了血肉之軀的價值，而耶穌便正是一個有感受、情緒、欲念和性欲的人。筆者認為，這一點對詮釋拉撒路復活的故事（約翰福音十一章 1-44 節）而言是不可或缺的。

## II

聖經學者指出，拉撒路復活的故事在約翰福音中扮演兩個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很重要的角色：（一）它是耶穌所施行七個神跡中最大的一個，將約翰福音的上半部（一至十一章）推向高峰，並過渡到下半部（十二至二十章；二十一章是附錄）；（二）它預表耶穌基督自己的復活。例如，新約學者基納（Craig Keener）便指出，拉撒路的病危與復生預表了耶穌的死亡與復活，而拉撒路的病患正好讓上帝可以藉此彰顯祂的榮耀。<sup>4</sup> 這樣，耶穌延遲出發的決定必顯得合情合理，因為使死人復活的神跡比醫病更為震撼。<sup>5</sup> 在這意義下，拉撒路本人與他的家庭只是次要的，即其重要性只在於它為上帝藉耶穌彰顯祂的榮耀提供了一個充分的場景。另一位新約學者科斯坦伯格（Andreas Köstenberger）亦有類似的觀點；他認為，拉撒路的復活證明了耶穌是基督和上帝的兒子，並且是譴責敵擋耶穌者的重要記號。<sup>6</sup>

筆者認為，上述的觀點，即將拉撒路的故事置於整部約翰福音的脈絡和神學主題來看，本身有其道理和洞見。可是，他們面對一個很大的困難，就是拉撒路和他的兩位姊姊彷彿成了上帝確立耶穌的佈景板，而他們和耶穌的「人性」——感受、情緒、欲念和性欲——亦被從屬於抽象的神學主題。如此，耶穌與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之間的情與愛變得相當抽象和模糊，而這與整部約翰福音強調愛的特色有點格格不入。故此，筆者希望可以重拾這段敘事之中的生死愛欲，以呈現當中人物的面容與情感，並藉此探索信仰之中的激情。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III

若要重拾經文之中有血有肉的面容，酷兒詮釋（queer interpretation）便很值得我們借鏡，因為它不但提出小眾的聲音，更著力刻劃被主流遺忘的情感關係。例如，韋絲特（Mona West）在〈拉撒路之復活〉（“The Rising of Lazarus”）一文中，便從女同性戀者的角度聚焦在馬大身上，將馬大的認信與「出櫃」的經驗互相關聯，認為馬大在故事中真正地成為耶穌的信徒，並沐浴於豐盛的生命之中。<sup>7</sup> 她指出，酷兒詮釋有三大策略：一、重新發掘聖經中所有有關同性關係的資料；二、矯正異性戀中心的聖經翻譯與注釋；三、辨明詮釋者的社會定位（social location），包括其性傾向。<sup>8</sup> 在她的文章中，韋絲特嘗試順著這三個策略，帶著自己的女同性戀者身分閱讀拉撒路的故事。她將整個故事分成五個段落，然後以女同性戀的經驗加以詮釋。首先，她指出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這家庭雖非典型的「核心家庭」，卻是耶穌所愛的，更成為上帝彰顯榮耀的途徑（1-6節），足以說明上帝的榮耀並非建基在某一套特定的婚姻或家庭模式上，而是建基在相愛、互信和彼此委身的關係上。第二，她將同性戀群體的出櫃經驗聯結於耶穌冒被猶太人殺死的風險前往伯大尼的決定（7-16節），認為「躲在衣櫥」形同死人，惟有勇敢出櫃才是生路。第三，她將馬大的掙扎（17-27節）比擬為酷兒基督徒出櫃時所面對的張力，描述酷兒基督徒如何一步一步地接受自己在信仰中的獨特身分。第四，她認為耶穌在與馬利亞對



在創世故事中  
被消失的雙性人

冼文翰 | 細細

主要經文：《創世記》一章 27 節，二章 22-23 節（《和合本修訂版》）

## 前言

筆者仍記得第一次在菲律賓潛水，在海底石壁上看到一隻細小可愛的海兔。當時除了覺得可愛外，便對牠一無所知。直到回港在網上搜索後，才知道這可愛的小傢伙原來是同時擁有男女性器官的雌雄同體生物。當牠們找到合適的交配對象時，就會把自己的精子射入對方的卵巢，而同時對方也會把精子射入對方的卵巢。認識到世上有這樣可愛和神奇的生物構造，我覺得萬物的多元性真的好奇妙。既然動物世界裡面有雌雄同體的生物，那人類裡面又有沒有這樣多元的創造呢？大部分基督徒會引用創世記裡面非常為人熟識的兩個神造人的記載，然後很快回應說神是按照他的形象造人，只有男和女，而不可能出現雌雄同體。但幾年前筆者就認識了一位雙性人基督徒，我們都叫她細細老師。她的出現告訴我們，雙性人社群的存在遠超過我們的想像。無論是雙性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人的數量還是種類，都讓我們要重新再思考，性別如果不單只是男或女，那我們應該怎樣理解創世記裡面神造男造女的經文呢？而雙性人自己又該怎樣理解創世記神造人的經文呢？

### 什麼是雙性人？

狹義上，當一個人出生時，先天性同時擁有健全的兩性性器官，便是一位雙性人。醫學界也是以此作定義和診斷雙性人的！

在這狹義下被發現的雙性人，十分十分地罕見！因為理論上，就算是同時擁有男女兩性性器官，但因為身體只會由雄激素或雌激素任何一種作主導，不會同時兩種激素一起主導身體的功能和發育，所以同時見到兩性性器官都功能健全的機會是極低的！

廣義上，當一個人出現了兩性性器官，縱使其一不健全，或兩個性器官系統都不健全，都被視為雙性人。還有一些人的性器官性癥不明確，出現了性別模糊者，也被歸納在雙性人一類！這類性別模糊的雙性人，在人口中可以高達每七百名嬰孩就有一個，人口比例是不少的！

因遺傳缺陷、基因突變、患病等因素，雙性人的性器官在生理上容易出現被動的缺陷。這缺陷往往在出生時已存在，或在嬰兒時被發現，又或在長大的過程中被發現。這種生理上的缺陷，也許可以透過適當治療而改善，但卻不能根治和逆轉！另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女。由於神認為他們的威脅逐漸增加，所以就將他們劈開一分為二。從此人類就需要尋找他們遺失的另一半，重組最初個體，讓他們每一對能夠成為一體。卡頓認為第二個創世故事的作者很可能是因為存著「恐同」的心態，才把故事原有的男男和女女刪掉。<sup>23</sup>

### 雙性人對創世記的讀入

創世記兩個神造人的故事，透過不同的詮釋方法製造出很不一樣的畫面。作為雙性人基督徒，這兩段經文對她們來說又有什麼意義呢？以下筆者會透過兩位雙性人基督徒——格羅斯（Sally Gross）和本文另一位作者細細——從兩個在創世記神造人的記載中梳理出有關的理解。就像前文所說的一樣，大部分基督徒都會把這兩段經文作為「神造人只有男或女」的證據。格羅斯講述曾經有人引用創世記一章 27 節，說明神創造所有人類為絕對的男或絕對的女，並不存在介乎兩者中間的。對他們來說，像格羅斯一樣的雙性人並不符合聖經對人的分類，是先天不能受洗的，即使受洗了也是無效的。<sup>24</sup> 細細在還不知道自己是雙性人之前，一直覺得自己是個有缺憾的男人。從小在教會成長的她，所接受的教導就是神造人只有男和女，當她覺得自己做不成一個「完全」的男人，就認定自己是個罪人。當時她想，既然神是先造男人的，男人便是比女人優越，所以當她不能做到一個「真正」的男人時，她很有罪疚感。後來，在知道自己是雙性人的初期，她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覺得更絕望，因為對她來說，聖經說了神造男和女，而她既不是男也不是女，這樣她連一個有缺憾的男人都不是了。她覺得自己是怪物，是被聖經踢到外面去的，自己不包括在神的創造裡面。雖然這些經文讓她活在被拋棄的痛苦當中，但她也曾經對這經文抱有疑惑。她心想，亞當真的是男人嗎？為什麼聖經一開始，神不直接造男造女？為什麼是先做一個獨立生命體，之後再透過他的身體造女人。但因為對於希伯來原文並不熟識，細細擔心自己胡思亂想，擔心自己變成異端，也就沒有尋根究底。

在整個信仰的旅程中，細細會著重思考她是不是神創造的一部分，她究竟是不是人類的一分子？因為傳統教會的教導是基督的救恩只臨在人類，而貓狗等非人類動物是沒有救恩的，所以如果她不是屬於神創造的人類，救恩是不是便跟她無關？至於經文提到神按著祂的形象造人，但由於她深信自己有問題，是卑微且帶有罪的，所以她是沒有神的形象的。儘管她可能是有神的形象，她也覺得是自己摧毀了神的形象。因此她盡量不會往這個方向思考，她覺得自己不配，失卻了神的榮光。對她個人而言，比起其他神學問題，救恩是她最關注的，因為她認為自己是罪人。

細細說以前很多教會的教導都是不能接受將現代科學知識讀入聖經，例如五餅二魚的故事，有很多基督徒強調耶穌必定是施行神跡才讓數千人吃飽，而不能接受這數千個跟隨耶穌的人是因為受耶穌的教導而感動，願意拿出食物來與身邊的人分享。但對她而言，正是科學讓她對創世記有新的理解。她說從生物學的角度，胚胎的原始形態是沒有性別的，後來因為 DNA 或荷爾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蒙的緣故才會發展為不同性別，所以男女之前的原身是中性的。至於亞當，很有可能是原始人的狀態（在成為男或女之前），就是說人的原始狀態是中性的；而細細覺得自己的身體是更像亞當的這種原始中性形態。對格羅斯而言，若雙性人的身體是更貼近神首個造人的身體，這便不符合部分基督教認為「雙性人身體狀態是原罪結果」的教導。她解說原罪是源於男女犯罪，而雌雄同體作為首個神創造的人類，在男和女之前，因此雌雄同體的身體也是在原罪之前，更貼近「原本無罪」的形態。<sup>25</sup>

### 結語

創世記有關神造男造女的記載，對於大部分基督徒來說是最自然的真理。但當雙性人遇上這兩段經文的時候，便動搖了這看似絕對的真理。面對這不一樣的雙性人群體，有基督徒選擇堅守「真理」，堅決把這群體趕出教會；也有基督徒願意重思這經文，結果不單是讓雙性人社群能夠融入教會，更是讓基督教展現她原有的多元色彩。對經文的重新詮釋，是提醒基督教近代對性別二元化的教導如何對教會群體的合一性帶來破壞；也對基督教習以為常的二元讀經方法提出質疑，好像基督徒的責任就是為了找出罪人。筆者認為詮釋聖經不單只是透過原文、歷史背景和文本讀者等，我們在讀經時應該抱著擁抱（hospitality）的態度，意思是閱讀聖經不應該使我們與他者隔絕，相反應該是幫助我們更能夠與他者同行，讓福音的多元色彩更燦爛地展現。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人·性 III  
—— 酷兒「釋」經

策劃 胡露茜，黃寶珠

統籌 性神學社

主編 胡露茜，曾景恒

責編 麥明儀

校對 林茂國，麥明儀

書裝 losau

出版 性神學社 Queer Theology Academy

contact@queertheo.com | <http://www.queertheo.com>

香港基督徒學會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九龍旺角道 11 號藝旺商業大廈 10 樓

(852) 2398 1699 | [info@hkci.org.hk](mailto:info@hkci.org.hk) | <http://www.hkci.org.hk>

承印 陽光（彩美）印刷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初版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ISBN: 978-962-7471-78-3

**Sexual / Beings III:**  
**Queering Hermeneutics in Asian Chinese Contexts**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Published & printed in Hong Kong

All Rights reserved

# ©2018 by Queer Theology Academy & Hong Kong Christian Institute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歐陽文風牧師** | 紐約大都會社區教會牧師

欣聞香港基督徒學會和性神學社在2009年出版《人·性——香港教會不能迴避的牧養需要》後，一不做二不休，2013年再推出《人·性II——誰不是酷兒？本土酷兒神學初探》探討本土酷兒神學。今年再出《人·性III——酷兒「釋」經》，每四年一本，一本比一本更具前瞻性，而且這次作者群集合中、港、台神學工作者與牧者，作者性別有男有女有間性人（intersex），性取向中有異有同有雙，編輯之用心良苦，可見一斑。這二本書能在香港——華人世界的首都出版，別具意義。我能說的是，香港的這一群神學工作者舉足輕重，影響所及，不只本土香港，也包括了中國大陸、台灣、馬來西亞和新加坡。

**曾昌發牧師** | 台南神學院教授

酷兒聖經詮釋和神學是學習耶穌把圈子畫大，但對有些長期習慣於神學框架內的基督徒來說，卻可能會視之為信仰的「亂源」，必欲除之而後快。這是從事酷兒聖經詮釋和神學者的自覺和十字架，但這十字架終將成為冠冕。酷兒的聖經詮釋是充滿掙扎、顛覆、突破、冒險的神學之旅，也是照上帝為我們預備的方式，把我們的生命轉向上帝的朝聖之旅。旅途中可能孤單受挫，但只要深刻了解耶穌上帝國福音的內涵，就會經驗耶穌同行的力量，一種無我的愛的力量，打破界線、藩籬和框架，活出豐盛和多元的生命。

**王美鳳牧師** | 香港九龍佑學堂

《人·性III——酷兒「釋」經》於我極為吸引，我十分同意曾景恒在她的文章〈背十字架跟從主的酷兒〉所言：酷兒釋經否定聖經文本只有一個傳統視為「對」的解說，而是相信經文可以隨著詮釋者的不同經驗，透過他／她們揭開不為人知的隱藏層面，呈現出多重意義。多重意義並不同於否定或扭曲「真理」，酷兒釋經反而相信，正典在展示真理時，也鼓勵釋放、充權和改變，使人重拾被貶抑的生命價值。酷兒釋經迫使我们跳出安舒區，從另一角度解讀正典，使人從對信仰的狹隘認識得釋放，更深入地體會上主的浩瀚、愛與公義，學習與受壓制的他者同行。

**黃慧貞博士** | 亞洲基督教高等教育聯合董事會項目副主席

借用保羅·利科（Paul Ricoeur）的詮釋框架，存在有其獨特又相通的時間。通過歷史的、成文的，以及當下處境的相互牽動和彼此構成，人的存在方有厚度、深度和洞察問題的見地。宗教經典的閱讀與人存在的不同時地環環相扣，同樣具有歷史的厚度、文本結構和象徵的深度，以及詮釋者身在起伏跌宕處境中的洞見。三個世界的重疊和交織，讓閱讀者最豐富的體會與人、神和自己感通。酷兒釋經正是要做這三重世界的結合和溝通，詮釋在性路摸索上的身心靈契合，如何做到榮神益人。誠意邀請大家進入《人·性III——酷兒「釋」經》眾聖經詮釋者的詮釋世界中，一起突破種種因恐懼而建立的性欲禁忌與藩籬。

9 789627 471783



ISBN 978-962-7471-78-3

定價 HK\$108